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034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
承辦人：編纂 施志融
電話：04-7292201轉2335
傳真：04-7287007
電子信箱：libshih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圖字第11400109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一證通EDM 1份 (376472400E_1140010902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本縣縣立高中及國中、小學數位學生證已綁定為本縣公共圖書館借閱證，請鼓勵貴校學生透過「一證通」機制使用公共圖書館電子書及數位資源服務，並請協助宣傳與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縣縣立高中及國中、小學數位學生證系統已介接本縣公共圖書館系統，將數位學生證綁定成為本縣公共圖書館借閱證，學生可持數位學生證至本局所轄圖書館及26鄉鎮市立圖書館借書或使用相關資源，並可直接在「HyRead ebook」及「台灣雲端書庫」兩個計次（冊）電子書平台借閱電子書，詳請參閱縣立圖書館電子書說明網頁（<https://gov.tw/BXp>）。
- 二、另學生可透過公共圖書館「一證通」機制，立即成為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讀者暨電子書服務平臺會員，免費借閱5萬多種電子書及使用電子雜誌、電子報紙、影音欣賞、兒童繪本、語言學習、自然科學、社會科學、藝術等100多種電



子資料庫服務，詳請參閱縣立圖書館說明網頁

(<https://gov.tw/Gpd>)。

三、檢附「一證通」EDM 1份，請貴校協助廣為公告周知及利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局圖書資訊科



裝

訂

線